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91)

財務及業績回顧

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

此公告為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性披露，以務求進一步提升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水準，並加強其透明度。本公司將繼續公佈未來季度財務和業務回顧報表。

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的財務和業務回顧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未經審核。

本公司董事欣然公佈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及經營狀況。

財務概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¹	14,234	17,987	49,387	49,56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¹	765	630	4,502	1,895
每股基本盈利 ²	不適用	不適用	港幣 1.90 元	港幣 0.82 元
每股攤薄盈利 ²	不適用	不適用	港幣 1.88 元	港幣 0.80 元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1,898	19,141
少數股東權益			7,121	5,824
總權益			<u>29,019</u>	<u>24,965</u>
綜合借款淨額			2,386	1,781
負債比率 ³			8.2%	7.1%
每股資產淨值:				
賬面值			<u>港幣 9.20 元</u>	<u>港幣 8.12 元</u>

附註:

- 該等數字包括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 -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之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該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單獨數據已分別列於營業額及溢利分析表。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港幣 1.09 元及港幣 1.08 元 (2006: 港幣 0.17 元及港幣 0.16 元)。
- 負債比率指綜合借款淨額與總權益的比例。

營業額及溢利分析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
各項業務之營業額						
核心業務						
- 零售	6,493	4,993	30.0	18,930	14,903	27.0
- 飲品	4,595	3,319	38.4	10,878	7,664	41.9
- 食品加工及經銷	1,919	1,629	17.8	5,360	4,517	18.7
- 紡織	1,208	1,203	0.4	3,526	3,329	5.9
- 投資物業	94	88	6.8	277	260	6.5
小計	14,309	11,232	27.4	38,971	30,673	27.1
其他業務						
-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 (已終止經營業務)	-	6,792	(100.0)	10,610	19,044	(44.3)
- 投資及其他業務	-	-	-	-	-	-
小計	-	6,792	(100.0)	10,610	19,044	(44.3)
	14,309	18,024	(20.6)	49,581	49,717	(0.3)
對銷業務間之交易	(75)	(37)	102.7	(194)	(149)	30.2
總額	14,234	17,987	(20.9)	49,387	49,568	(0.4)

營業額及溢利分析表 (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
各項業務之股東應佔溢利						
核心業務						
- 零售	127	29	337.9	400	176	127.3
- 飲品	248	151	64.2	366	226	61.9
- 食品加工及經銷	157	121	29.8	381	335	13.7
- 紡織	42	14	200.0	111	55	101.8
- 投資物業	99	81	22.2	485	562	(13.7)
小計	673	396	69.9	1,743	1,354	28.7
其他業務						
-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70	(100.0)	2,576	387	565.6
- 投資及其他業務	127	117	8.5	325	308	5.5
小計	127	287	(55.7)	2,901	695	317.4
	800	683	17.1	4,644	2,049	126.6
公司總部利息淨額及費用	(35)	(53)	(34.0)	(142)	(154)	(7.8)
總額	765	630	21.4	4,502	1,895	137.6

營業額及溢利分析表 (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百萬元	增加/ (減少) %
各項業務扣除投資物業重估及出售主要非核心資產／投資影響之股東應佔溢利						
核心業務						
- 零售 ^a	121	21	476.2	384	168	128.6
- 飲品	248	151	64.2	366	226	61.9
- 食品加工及經銷 ^b	143	121	18.2	367	335	9.6
- 紡織 ^c	31	13	138.5	97	54	79.6
- 投資物業 ^d	58	49	18.4	170	164	3.7
小計	601	355	69.3	1,384	947	46.1
其他業務						
-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已終止經營業務) ^e	-	170	(100.0)	183	387	(52.7)
- 投資及其他業務	127	117	8.5	325	308	5.5
小計	127	287	(55.7)	508	695	(26.9)
	728	642	13.4	1,892	1,642	15.2
公司總部利息淨額及費用	(35)	(53)	(34.0)	(142)	(154)	(7.8)
總額	693	589	17.7	1,750	1,488	17.6

附註:

1.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 a. 零售業務的業績不包括淨估值盈餘約港幣 0.16 億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8 百萬元)。
 - b. 食品加工及經銷業務的業績不包括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淨利約港幣 0.14 億元(二零零六年：無)。
 - c. 紡織業務的業績不包括淨估值盈餘約港幣 5 百萬元(二零零六年：港幣 1 百萬元)及出售聯營公司淨利約港幣 9 百萬元(二零零六年：無)。
 - d. 投資物業業務的業績不包括金額合共為約港幣 3.15 億元(二零零六年：3.98 億元)的淨估值盈餘及出售若干非核心投資物業所得淨利。
 - e.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本集團已完成出售其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之全部權益並獲取約港幣 24 億元溢利。該溢利已於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的業績中扣除。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編製本管理報告所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告所用者一致。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引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

引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回顧會計期間及財務狀況並未構成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本公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為港幣 765,000,000 元及港幣 4,502,000,000 元，分別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21.4%及 137.6%。

出售本集團所有非核心香港石油產品經銷業務之權益於本年六月完成，且錄得港幣 2,393,000,000 元的收益。剔除已終止經營的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的營業額貢獻，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分別約達港幣 14,234,000,000 元及港幣 38,777,000,000 元，分別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上升 27.1%及 27.0%。核心消費相關業務強勁的業績表現，得以彌補出售此項業務所減少的溢利貢獻。剔除投資物業價值重估的稅後影響及主要出售交易收益後，於二零零七年回顧季度內及首九個月的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基礎溢利應分別增加 17.7%及 17.6%。

零售

本集團的零售業務主要由以下三類業務模式組成：(1)超級市場及物流；(2)在中國內地的品牌時尚產品經銷業務及(3)其他零售店業務。

本集團零售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的經營業績錄得令人鼓舞的改善，主要來自零售業務的持續內涵增長，以及中國內地及香港強大的經濟增長帶動。本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營業額分別為港幣 6,493,000,000 元及港幣 18,930,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30.0%及 27.0%。本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127,000,000 元及港幣 400,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3.4 倍及 127.3%。

中國內地持續錄得強勁的經濟增長，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達 11.5%。加上收入水平的上升，刺激居民消費力，帶動國內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錄得較去年同期增長 15.9%，同時，居民消費價格分類指數上升 4.1%，尤以食品類的增幅顯著，令本集團的整體消費業務得以受惠。

由於香港經濟蓬勃發展及消費者信心的提升，帶動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本地整體消費穩步增長。

超級市場及物流

超級市場及物流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的營業額分別為港幣 5,784,000,000 元及港幣 16,967,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30.0%及 27.5%。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73,000,000 元及港幣 274,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4.2 倍及 107.6%。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及香港共經營約 2,300 間店舖，其中約 51.1%是直接經營，其餘則為特許經營。店舖業態大致分為大型超市、綜合超市、標準超市以及便利店。以區域劃分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的營業額貢獻，華東及華中佔 58.2%，華南佔 27.0%，香港佔 9.9%，而華北則佔 4.9%。

通過開設新店及收購項目，使本集團在目標市場的佔有率得以持續擴大。於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整體同店增長率達 9.7%，中國內地的同店增長率更達 10.6%。此外，本年首九個月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綜合盈利（「EBITDA」）達港幣 797,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長 34.9%。

本業務在華南地區的市場佔有率錄得增長。強勁的經濟增長，並透過調整產品組合以切合消費者需求，提升貨流量，為華南地區帶來高客流量及理想的平均客單價，加上良好的店面及供應鏈管理等方面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取得理想成效，大型超市和綜合超市的同店增長率分別達 15.4%和 18.9%。對於中山市及東莞市表現欠佳的門店，本集團將致力門店改造，以改善盈利能力。

華東及華中地區持續錄得理想的同店增長率，達 9.2%。透過採取多業態組合方式及進佔地區領導地位為策略，使蘇果得以在南京市維持理想的市場佔有率。部份南京的購物廣場（蘇果自 2005 年開展的新業態）自年初開始轉虧為盈，但仍需致力強化供應鏈上的品類採購。面對其他本地及外資零售營辦商的激烈競爭，二零零六年年中在寧波市新收購的店舖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仍錄得虧損，本集團將持續努力理順供應鏈及優化商品結構以提升在寧波的盈利能力。

透過調整現有店舖、理順供應鏈和管理架構得以減低成本，使華北地區表現逐步改善。香港地區面對本地主要對手的強大競爭壓力，本集團審慎監察所給予顧客的多項折價優惠，以維持市場佔有率。隨著本港重現消費意欲、零售業銷售持續增長及市場對優質倉儲的需求日形殷切，相信中期至長遠而言有利於香港業務的發展。

為應對目前零售市場激烈的競爭，本集團將致力提升營運效率，並積極發掘新收購項目和開設新店的機會，以提高在目標地區的市場佔有率。

品牌時尚產品經銷

品牌時尚產品經銷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錄得營業額分別為港幣 515,000,000 元及港幣 1,391,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35.5%及 25.7%。二零

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的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37,000,000 元及港幣 85,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236.4%及 240.0%。

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Esprit」品牌的營業額及應佔溢利錄得強勁增長。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底，中國內地的「Esprit」品牌經銷網絡已擴展至逾 790 間自營及特許經營店。自營店及特許經營店的業績均表現理想。自營店的同店營業額增長 12.7%及於成都開設新業務，提升了業務的整體表現。與此同時，去年同期結束個別品牌的經銷，亦有助業務盈利相對有所改善。

其他零售店

其他零售店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的營業額分別為港幣 194,000,000 元及港幣 572,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18.3%及 17.5%。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的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17,000,000 元及港幣 41,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3.3 倍及 115.8%。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底，本集團的連鎖零售店包括 5 間在香港經營的中藝，以及 41 間在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的華潤堂。

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由於經濟持續好轉，消費者對高價值及高質素的商品漸趨受落，令零售業得以受惠。中藝品牌的知名度提升，以及店舖陳列的創新，令首飾及工藝商品銷售增加，帶動中藝本年首九個月的營業額及盈利提升，並錄得整體同店營業額增長 6.5%。

港人對健康日益關注，令市場對傳統中藥及保健食品的需求上升。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高價值產品的營業額顯著增長，使華潤堂的營業額增加及經營業績得以改善，整體同店營業額錄得 19.5%的顯著增長。儘管面對租金及勞工成本調升構成的成本壓力，華潤堂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的整體業績得以轉虧為盈。

飲品

飲品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分別錄得營業額港幣 4,595,000,000 元及港幣 10,878,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38.4%及 41.9%。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之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248,000,000 元及港幣 366,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加 64.2%及 61.9%。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營業額錄得顯著增長，啤酒銷量上升 33.9%至約 5,818,000 千升，當中內涵增長達 21.8%。其中行銷全國的「雪花」啤酒，銷量達 4,238,000 千升，佔總銷量的 72.8%，增長幅度達 74.0%。雖然某些地區的銷售在第三季中受到惡劣天氣影響，但整體銷售與去年同期比較仍然取得滿意的增長。營業額及銷量的上升主要是有賴於本集團重視「雪花」啤酒的品牌策略，通過積極的市場推廣，公司品牌整合取得顯著成效。

純淨水業務自二零零七年六月起為本集團全資擁有。純淨水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之銷量分別上升 30.5%至約 351,000 千升及 33.7%至約 853,000 千升。業務在深圳，東莞及廣州錄得良好銷售及市場份額增長。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四月透過收購藍劍（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全部股權而增持了 14 間四川省啤酒公司的權益 38%至 100%，增加了四川地區對集團溢利的貢獻，並抵銷了期內新收購或開始營運的項目所錄得的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底於中國內地經營超過 50 間啤酒廠，年產能約 9,500,000 千升。為配合中國經濟的急速發展及啤酒市場的快速增長，本集團將透過收購、新建及擴大現有啤酒廠的產能以增加本集團的生產能力。於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本集團完成收購安徽聖力釀酒有限公司 90%權益，內蒙古巴特罕酒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權益，遼寧鴨綠江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80%權益，湖南興華啤酒有限責任公司 100%權益，以及葫蘆島菊花啤酒有限公司和安徽皖啤釀造有限公司與啤酒業務相關的資產，產能合共約 705,000 千升，以進一步配合本集團於安徽、內蒙古、遼寧、湖南及鄰近地區的現有業務的發展。

為加強本身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將致力優化產品品牌結構，進一步降低營運成本，繼續整合現有市場、拓展新市場，力求把握中國內地啤酒消耗量與日俱增的有利形勢。

食品加工及經銷

食品加工及經銷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錄得營業額分別為港幣 1,919,000,000 元及港幣 5,360,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17.8%及 18.7%。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的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157,000,000 元及港幣 381,000,000 元。剔除於本年第三季度出售非核心投資的若干股權之收益後，本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應佔溢利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 18.2%及 9.6%。

凍品、水產品及綜合食品業務通過加強貨源基地建設、加大新產品開發及市場營銷及積極拓展內地業務等活動，營業額及盈利均錄得顯著增長。中國內地活畜供應短缺令成本於回顧季度內持續受壓，拖低了活畜經銷業務的盈利。自本年七月開放中國內地活豬供港市場，香港活豬市場的經營環境預計更具挑戰。基於本集團優質鮮肉品牌的形象、相關專長優勢，以及良好的供應鏈管理作後盾下，預計仍較其他授權代理有著較佳的競爭優勢。

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遠洋捕撈及水產品加工業務縱使面對高燃料價格的影響，營業額及應佔溢利均錄得顯著增長。表現理想主要由於銷量大幅上升約 30.0%，以及捕撈能力的提高令高檔魚類和水產的比重增加從而提升毛利所致。此外，業務定期實地審察捕撈船隊的燃料耗用情況，及推行節約成本措施，以達致控制生產成本。

深圳業務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的營業額錄得滿意增長。通過宣傳推廣活動及分銷網絡的拓展，肉製品加工業務錄得理想業績。在採購、屠宰及鮮肉生產各方面的競爭優勢支持下，業務繼續增加向集團旗下的華南超市供應肉類產品。

上海肉類加工中心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對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貢獻有所改善，其屠宰加工量亦提升約 25.4%。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底，「五豐上食」品牌的產品已於近 1,100 多個包括設於超級市場內及專賣店等銷售點銷售。業務推行有效的宣傳活動，令品牌的市場認知度得到提升。

紡織

紡織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的營業額為港幣 1,208,000,000 元，與二零零六年同期相若，而首九個月的營業額達港幣 3,526,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上升 5.9%。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應佔溢利為港幣 42,000,000 元及港幣 111,000,000 元。剔除本年第三季度的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及投資物業價值重估的稅後影響後，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應佔溢利分別較二零零六年同期上升 138.5%及 79.6%。

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紡織業務應佔溢利錄得理想增幅。儘管市場競爭激烈導致銷量下降以及因原材料、直接工資和公用費用增加令成本受壓，棉紗業務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內仍能改善盈利。另外，尼龍絲及襪品業務因市場需求殷切帶動訂單增加，盈利得以提升。再者，去年出現一次性的員工補償，影響了二零零六年同期的盈利。

然而，電費、工資、配額費用的上升及削減紡織品出口增值稅退稅等不利因素，將持續影響國內紡織業，並可能對中期盈利能力帶來負面影響。

展望未來，本集團的焦點仍致力投放於生產高檔產品及積極開拓國內外市場。若干生產設施按計劃於年內進行技術改良，將進一步改善生產效率及質素，長遠將提升紡織業務的營業額及盈利能力。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業務主要包括零售店舖的物業租務。本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錄得營業額分別為港幣 94,000,000 元及港幣 277,000,000 元，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分別增加 6.8% 及 6.5%。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的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99,000,000 元及港幣 485,000,000 元。剔除約港幣 315,000,000 元的稅後估值盈餘及出售非核心投資物業溢利（二零零六年首九個月：約港幣 398,000,000 元）後，業務於二零零七年首九個月的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3.7%。

在首九個月的回顧期間內的零售店舖租金升勢仍然持續。目前經濟進一步增長及訪港旅客數目持續上升，本地及外來消費力的增加令零售銷售持續受惠，並刺激零售店舖租金上升。

乘着零售市道轉旺的機遇，位於尖沙嘴及旺角的零售物業於首九個月的回顧期間內均已全部租出，並錄得滿意的租金升幅。位於佐敦重新發展的多層式零售物業 JD Mall，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初的出租率已達 60%，勢將成為本集團旗下零售物業組合進一步增長的動力。

基於在香港經營零售物業的專長，本集團物業部自二零零六年起於中國內地經營購物商場，部份樓面供本集團超市業務營運。位於江門的江門新の城商場積極推行具體措施及推廣活動，務求帶來更多人流及刺激顧客消費。位於開平的新商場亦剛於本年十月開業。此兩個商場項目，由本集團超市業務進駐為主要租戶，並作為本業務進軍中國內地市場的試點，將帶來新的收入來源及開拓內地市場的寶貴經驗。

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

在出售本集團所有香港石油產品經銷業務之權益於本年六月完成，且錄得港幣 2,393,000,000 元的收益後，石油及相關產品經銷業務於回顧季度內已沒有營業額及溢利貢獻。在出售本業務前已錄得營業額及應佔溢利貢獻分別為港幣 10,610,000,000 元及港幣 2,576,000,000 元。

投資及其他業務

本業務於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度及首九個月的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 127,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 港幣 117,000,000 元) 及港幣 325,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首九個月: 港幣 308,000,000 元)。

貨櫃碼頭

本集團擁有 HIT Investments Limited 和 Hutchison Ports Yantian Investments Limited 的 10% 權益。於二零零七首九個月內，香港及鹽田深水港業務的溢利表現維持穩定。

財務回顧

資金及融資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綜合現金及現金等值達港幣 7,652,000,000 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借貸為港幣 10,038,000,000 元，其中港幣 4,356,000,000 元須於一年內償還，港幣 5,678,000,000 元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償還，另港幣 4,000,000 元則須於五年後償還。所有借貸均以浮動息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按借貸淨額比對總權益計算，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約為 8.2%(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

本集團的主要資產、負債、收益及付款均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結算。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存款結餘分別有 38.5% 以港幣、45.1% 以人民幣及 14.6% 以美元持有。本集團借貸中 56.0% 及 33.6% 分別以港幣及人民幣結算，9.5% 則以美元為單位。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為港幣 409,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153,000,000 元)的資產，以獲取總額為港幣 214,000,000 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 214,000,000 元)的借貸。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審慎行事聲明

董事局謹提醒投資者，上列財務數據乃以本公司內部記錄和管理帳目為基礎。上列二零零七第三季度及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財務數據並未經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陳樹林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林先生(主席)、陳樹林先生(董事總經理)、姜智宏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王群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劉百成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及鄺文謙先生(副董事總經理)；非執行董事為喬世波先生、閻廳先生、蔣偉先生、王帥廷先生及杜文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普芬博士、黃大寧先生、李家祥博士、鄭慕智先生、陳智思議員及蕭炯柱先生。